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Limited

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728)

建議更換核數師

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中國電信集團公司的附屬公司，該公司為一家受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監管的中央企業。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及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的相關規定，對會計師事務所連續承擔同一家中央企業及其附屬公司財務決算審計業務的年限有所限制。鑒於相關規定，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及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將退任本公司的國際核數師及國內核數師，自本公司即將召開的201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生效，且不會被續聘。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建議，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及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分別作為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的國際核數師及國內核數師，但該委任須待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及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已經以書面確認並無任何有關其退任須提請本公司之股東垂注的事宜。董事會並未知悉任何有關建議更換核數師之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亦確認，本公司與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及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並無任何意見分歧或未解決事宜。

有關委任核數師的建議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有關(其中包括)建議委任核數師詳情的通函，連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會適時向本公司股東派發。

董事會謹此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及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於過往年度向本公司提供優質服務表示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翁順來

中國北京，2013年3月20日

於本公告刊發之日的董事會包括王曉初（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楊杰（總裁兼首席運營官）、吳安迪（執行副總裁兼財務總監）、張繼平、楊小偉、孫康敏、柯瑞文（皆為執行副總裁）、吳基傳、秦曉、謝孝衍、史美倫、徐二明（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